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Beijing Urban Construction Design & Development Group Co., Limited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9)

自願性公告

昆明市軌道交通4號線PPP項目

B部分社會資本合作方選擇項目中標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發表本公告作為自願公告，以便公眾人士知悉本公司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與某獨立第三方公司組成聯合體近日成功中標中國昆明市軌道交通4號線(「昆明市軌道交通4號線」或「該線」)PPP項目B部分社會資本合作方選擇項目(「該項目」)。該項目是本公司成功中標的第一個城市軌道交通PPP項目。

該項目，即昆明市軌道交通4號線機電設備及車輛工程，工程總投資約人民幣88億元(最終以經雲南省發改委批覆的初步設計為準)。該項目採用PPP+工程總承包合作模式，特許經營期30年，試運營期最多不超過2年。本公司將與聯合體成員及昆明市政府指定代表公司組成該項目的項目公司，預計本公司佔項目公司股比為68.64%。

昆明市軌道交通4號線工程為連接主城與呈貢的西北、東南方向輔助線，串聯了主城西北的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主城中心區、主城東南的國家經濟技術開發區，並向南連接呈貢新城。該線全長43.49公里，設29座車站，總建設期不超過5年，計劃於2016年開工，2020年建成。

承董事會命
北京城建設計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麗萍

北京，2016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漢軍及李國慶；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麗萍、陳代華、郭延紅、關繼發、蘇斌、孔令斌及湯舒暢；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鳳朝、王德興、閻峰、孫茂竹及梁青槐。